

地震事故应急预案

1. 临震应急反应。接到属地政府或有关部门的地震临震预报后，学校应急领导小组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，全校进入临震应急期。学校应急领导小组要立即对防范工作进行安排部署，做好地震应急的各项准备工作。

2. 应对措施

(1) 地震来临前

①根据上级抗震救灾指挥机构发布的地震动态，宣布临震应急期的起止时间，根据震情发展趋势决定师生避震疏散时间及场所。

②检查学校各处室、各工作组的应急措施和防震减灾准备工作的落实情况。

③强化地震知识的宣传教育，防止地震误传和谣传，稳定学校秩序。

④排查学校重点部位和易发生次生灾害的部位，采取紧急措施和特殊保护措施。

(2) 发生破坏性地震后

①报警报告。学校发生破坏性地震后，学校有关领导和有关部门的负责同志要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，全面指挥救援工作。学校要立即向教育主管部门和属地政府报告有关情况。

②迅速发出紧急警报，组织仍滞留在各种建筑物内的所有人员先避震再撤离。

上课(自习)时间：各班学生在上课教师的组织下，按照平时演练的路线立即撤出教室到操场中央避震，其余教师立即赶

往协助。课间：由上一节课的任课教师快速回班组织指挥，其余教师立即赶往协助（已经在室外的学生不得再回教室）。上午上课前、午休、下午课后：由值日教师组织指挥，其余教师立即赶往协助（已经在室外的学生不得再回教室）。

就餐时间：在餐厅就餐的教师和学生，在值日教师及后勤人员的组织下按离出口“由近及远”的原则撤离到操场中央。

③迅速关闭、切断输电、燃气、供水系统（应急照明系统除外）和各种明火，防止震后滋生其它灾害。

④迅速开展以抢救人员为主要内容的现场救护工作，及时将受伤人员转移并送至附近救护站抢救。若建筑物倒塌严重，要立即向公安、应急管理、消防等部门报告，请求专业力量参与抢险救援。

⑤加强对重要设备、重要物品和历史文物的救护和保护，加强校园值班和巡逻，防止各类犯罪活动。

3. 善后工作

①在上级部门领导下组织相关人员做好伤亡学生的家长安抚工作。

②协助民政部门调配救济物品，做好灾区师生转移和安置工作。

③按照有关规定，对地震灾害造成的学校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，联系和上报市相关部门和保险部门，按照保险责任及时理赔。

④做好师生的安抚工作，稳定情绪，消除事故对他们造成的心影响。

⑤迅速了解和掌握本校受灾情况，及时汇总上报教育主管部门，做好灾后维修建设等工作。

⑥加强校园及周边治安管理和安全保卫工作，预防和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，维护校园及周边治安秩序。

